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ST必康 公告编号:2022-120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进展暨资产被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前期因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李宗松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公司持有的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名下不动产涉及被拍卖。目前公司从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上述资产已被拍卖,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涉及诉讼及拍卖的基本情况

原告: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李宗松、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

案件基本情况:2018 年 12 月 19 日,原告、被告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必康股份”)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行(下称“中国银行延安分行”)三方签订对公委托贷款合同,原告委托中国银行延安分行向必康股份发放了 2.98 亿元贷款,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9 年 3 月 11 日。被告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和被告李宗松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告五景药业以其名下不动产给该笔贷款提供第二顺位抵押担保,并办理了抵押登记。后经展期,该笔委托贷款展期至 2019 年 6 月 1 日。展期期限届满后,必康股份至今未能如约还本付息,保证人至今亦未承担保证责任偿还借款本息。

上述案件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经调解,由被告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8 月 26 日前一次性向原告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本金 1.98 亿元;被告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李宗松对上述本金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原告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有权以被告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第二顺位抵押担保的房屋依法拍卖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

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执行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李宗松、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等合同纠纷一案中,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2022)陕 06 民初 35 号民事调解书,向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书,责令其三日内自觉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在执行过程中被执行人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执行担保。但被执行人至今未履行。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已查封被执行人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名下不动产。现评估报告已送达各方当事人,各方均无异议。经双方当事人共同选定,现委托延安九州鼎晟拍卖有限公司对该标的物进行司法拍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2022 年 8 月 26 日、2022 年 10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及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关于收到民事调解书的公告》、《关于诉讼进展暨资产被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2022-096、2022-109)。

二、诉讼进展及涉及拍卖的进展情况

(一)拍卖标的

1、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新沂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马陵山西路以南、甘肃路以东的大数据中心项目的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在建工程),原不动产证号为苏(2020)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14862 号,土地面积为 20055.21 平方米,地上附着物建筑面积为 38091.48 平方米。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新沂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马陵山西路以南、甘肃路以东的冷链物流项目的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在建工程及附着于在建工程不可拆卸的设施设备),不动产证号为: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542 号、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549 号、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546 号。土地面积合计 209955.61 平方米,地上附着物建筑面积 160259.67 平方米。

2、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新沂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马陵山西路以北、甘肃路以东的集装箱堆场项目的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在建工程及附着于在建工程不可拆卸的设施设备),不动产证号为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1213 号、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1214 号、苏(2017)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27463 号、苏(2017)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27467 号、苏(2017)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27466 号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土地面积合计 242358.02 平方米,地上附着物建筑面积 47413.63 平方米。

以上标的物按顺序拍卖。

权利限制:集装箱堆场项目的抵押权人为江苏新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第二顺位抵押权人为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联支行;冷链项目抵押权人为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联支行。

(二)买受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陕西盛远嘉茂建筑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1MA6UB48X73

3、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南路 11 号 2 幢 20326 室

4、成立时间:2017 年 12 月 04 日

5、法定代表人:宋豫凡

6、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8、经营范围: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防水工程、土石方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的设计、施工;水电设备安装;建筑工程劳务分包;门窗销售、制作、安装;体育场馆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陕西盛远嘉茂建筑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曾拟增持公司股份,未曾与公司存在相关利益安排,未曾与第三方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的情况。

10、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陕西盛远嘉茂建筑有限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拍卖确认书的主要内容

(一)成交标的: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新沂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马陵山西路以南、甘肃路以东的大数据中心项目的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在建工程),原不动产证号为苏(2020)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14862 号,土地面积为 20055.21 平方米,地上附着物建筑面积为 38091.48 平方米。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新沂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马陵山西路以南、甘肃路以东的冷链物流项目的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在建工程及附着于在建工程不可拆卸的设施设备),不动产证号为: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542 号、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549 号、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546 号。土地面积合计 209955.61 平方米,地上附着物建筑面积 160259.67 平方米。

拍卖时间:2022 年 10 月 28 日 10 时

拍卖地点:延安东关大街金泽国际酒店 16 层会议室

成交金额:人民币 111,515 万元

(二)成交标的: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新沂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马陵山西路以北、甘肃路以东的集装箱堆场项目的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在建工程及附着于在建工程不可拆卸的设施设备),不动产证号为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1213 号、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1214 号、苏(2017)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27463 号、苏(2017)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27467 号、苏(2017)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27466 号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土地面积合计 242358.02 平方米,地上附着物建筑面积 47413.63 平方米。

拍卖时间:2022 年 10 月 28 日 10 时

拍卖地点:延安东关大街金泽国际酒店 16 层会议室

成交金额:人民币 41,666 万元

上述资产合计拍卖价格为人民币 153,181 万元

四、本次拍卖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资产已拍卖成交,目前尚未完成司法过户手续。若完成司法过户手续,公司将不再拥有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名下要求执行拍卖的不动产的所有权,但拍卖所得款将按照法院裁决支付相关债权人债务,进而减少公司金融负债。同时公司将积极督促相关主体在法律法规框架下,依法解决此次被拍卖资产所涉大股东违规担保问题,最大程度维护全体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本次资产拍卖预计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后续或将聘请专业的中介机构对此行为给公司造成影响做专项评价,具体影响金额以公司按要求依法披露的专项计报告为准。

五、风险提示

本次拍卖事项尚涉及资产过户登记等环节,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拍卖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媒体为《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拍卖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2-068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共青城招银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44,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66%)的股东共青城招银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招银叁号”)拟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0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8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招银叁号的《关于股份减持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名称:共青城招银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股东持股数量及比例:招银叁号持有公司 44,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66%,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自身经营需要。

2.股份来源:司法强制过户。

3.拟减持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1%

招银叁号本次计划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8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如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2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0 日。

5.减持方式: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

6.减持价格区间: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前提下,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7.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涉及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成的承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系招银叁号根据自身经营需要等自主决定,在减持时间区间,招银叁号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招银叁号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招银叁号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共青城招银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份减持告知函》。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9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 100 号公司办公楼 506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董事 7 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董事 2 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的有董事廖文军先生、王鑫先生;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堂福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议案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101)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合同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布局,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马鞍山蓝黛传动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鞍山蓝黛机械”)与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签署了《蓝黛科技新能源汽车高精密传动齿轮生产制造项目投资合同》。该项目名称为“蓝黛科技新能源汽车高精密传动齿轮生产制造项目”,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23 亿元,其中项目一期投资 6 亿元,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马鞍山蓝黛机械作为该项目实施主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项目投资合同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马鞍山蓝黛机械项目投资建设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自筹资金)货币人民币 13,900 万元对马鞍山蓝黛机械进行增资。马鞍山蓝黛机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马鞍山蓝黛机械的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14,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马鞍山蓝黛机械 100%股权。

为优化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蓝黛传动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黛机械”)的资产负债结构,增强其资金实力和综合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债转股的方式对蓝黛机械增资人民币 18,000 万元。蓝黛机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蓝黛机械的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增加至 23,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蓝黛机械 100%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3)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台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冠科技”)以自有资金货币人民币 2,900 万元对其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宣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宇光电”)进行增资。宣宇光电为子公司台冠科技之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宣宇光电的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3,000 万元,本次增资不会改变宣宇光电的股权结构,台冠科技仍持有宣宇光电 100%股权,宣宇光电仍为台冠科技全资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4)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业务发展情况,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包括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等值 6,000 万美元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公司子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在公司办公楼 506 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交的有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106)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科技 公告编号:2022-104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概述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台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冠科技”)以自有资金货币人民币 2,900 万元对其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宣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宇光电”)进行增资。宣宇光电为子公司台冠科技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宣宇光电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3,000 万元,本次增资不会改变宣宇光电的股权结构,台冠科技仍持有宣宇光电 100%股权,宣宇光电仍为台冠科技全资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宣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俊翰

住所:重庆市璧山区青杠街道剑山路 269 号(2 号厂房)

成立日期:2022 年 02 月 1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20MA7GM2PX9E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光学玻璃销售;光学玻璃制造;玻璃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本次增资前,台冠科技持有宣宇光电 100%的股权,宣宇光电为台冠科技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宣宇光电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台冠科技仍持有其 100%股权,其仍为台冠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台冠科技 100%股权,台冠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台冠科技持有宣宇光电 100%股权,宣宇光电为台冠科技全资子公司。宣宇光电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财务情况:宣宇光电为 2022 年 02 月新设立企业,目前尚处于筹建阶段。截至 2022 年 09 月 30 日,宣宇光电的总资产为 2,087.07 万元,净资产为 75.19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11.87 万元;2022 年 01-09 月营业收入为 0.00 万元,利润总额为-29.18 万元,净利润为-24.81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本次增资标的其他情况说明

进一步扩大公司触控显示业务规模,经 2022 年 01 月 24 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台冠科技在重庆市璧山区投资设立了下属全资子公司宣宇光电,该公司成立时间为 2022 年 02 月 14 日,注册资本货币人民币 1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02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四、增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影响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台冠科技以自有资金对其下属子公司宣宇光电增资,旨在满足宣宇光电推进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有利于子公司更好地发展其业务,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本次增资完成后,宣宇光电仍为台冠科技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公司能够对其业务经营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全资孙公司在未来开展业务时,可能仍受行业发展和经营管理等因素的影响,能否取得预期的效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关注行业发展变化趋势,积极拓展业务;通过日益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监督机制,进一步加强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相应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科技 公告编号:2022-102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投资合同签署概述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黛科技”)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为推进子公司项目顺利投资建设运营,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马鞍山蓝黛传动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鞍山蓝黛机械”)与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马鞍山经开区”)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签署了《蓝黛科技新能源汽车高精密传动齿轮生产制造项目投资合同》(以下简称“项目投资合同”或“本合同”)。合作各方经友好协商,就公司全资子公司马鞍山蓝黛机械拟在马鞍山经开区投资建设“蓝黛科技新能源汽车高精密传动齿轮生产制造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相关事项达成合作共识。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台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冠科技”)以自有资金货币人民币 2,900 万元对其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宣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宇光电”)进行增资。宣宇光电为子公司台冠科技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宣宇光电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3,000 万元,本次增资不会改变宣宇光电的股权结构,台冠科技仍持有宣宇光电 100%股权,宣宇光电仍为台冠科技全资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宣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俊翰

住所:重庆市璧山区青杠街道剑山路 269 号(2 号厂房)

成立日期:2022 年 02 月 1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20MA7GM2PX9E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光学玻璃销售;光学玻璃制造;玻璃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本次增资前,台冠科技持有宣宇光电 100%的股权,宣宇光电为台冠科技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宣宇光电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台冠科技仍持有其 100%股权,其仍为台冠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台冠科技 100%股权,台冠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台冠科技持有宣宇光电 100%股权,宣宇光电为台冠科技全资子公司。宣宇光电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财务情况:宣宇光电为 2022 年 02 月新设立企业,目前尚处于筹建阶段。截至 2022 年 09 月 30 日,宣宇光电的总资产为 2,087.07 万元,净资产为 75.19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11.87 万元;2022 年 01-09 月营业收入为 0.00 万元,利润总额为-29.18 万元,净利润为-24.81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本次增资标的其他情况说明

进一步扩大公司触控显示业务规模,经 2022 年 01 月 24 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台冠科技在重庆市璧山区投资设立了下属全资子公司宣宇光电,该公司成立时间为 2022 年 02 月 14 日,注册资本货币人民币 1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02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四、增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影响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台冠科技以自有资金对其下属子公司宣宇光电增资,旨在满足宣宇光电推进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有利于子公司更好地发展其业务,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本次增资完成后,宣宇光电仍为台冠科技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公司能够对其业务经营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全资孙公司在未来开展业务时,可能仍受行业发展和经营管理等因素的影响,能否取得预期的效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关注行业发展变化趋势,积极拓展业务;通过日益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监督机制,进一步加强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相应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科技 公告编号:2022-103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事项概述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马鞍山蓝黛传动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鞍山蓝黛机械”)和全资子公司重庆蓝黛传动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黛机械”)进行增资,具体增资情况为:

1、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马鞍山蓝黛机械项目投资建设资金需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自筹资金)货币人民币 13,900 万元对马鞍山蓝黛机械进行增资。马鞍山蓝黛机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马鞍山蓝黛机械的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14,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马鞍山蓝黛机械 100%股权。

2、为优化公司全资子公司蓝黛机械的资产负债结构,增强其资金实力和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以债转股的方式对蓝黛机械增资人民币 18,000 万元。蓝黛机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蓝黛机械的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增加至 23,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蓝黛机械 100%股权。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马鞍山蓝黛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俊翰

住所: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山路 636 号大仓精工 3# 厂房

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0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500MA8PJCER0D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本次增资前,公司持有马鞍山蓝黛机械 100%的股权,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马鞍山蓝黛机械注册资本为 14,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其 100%股权,其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情况:马鞍山蓝黛机械为 2022 年 10 月 08 日新设立企业,目前尚未从事经营活动,未有相关财务数据。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2、重庆蓝黛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俊翰

住所: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 100 号 B4 号厂房

成立日期:2019 年 12 月 0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227MA60N4CA2P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一般项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摩托车零配件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

股权结构:本次增资前,公司持有蓝黛机械 100%的股权,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蓝黛机械注册资本为 23,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其 100%股权,其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蓝黛机械的总资产为 62,241.69 万元,净资产为 14,177.82 万元,负债总额为 48,063.87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54,694.19 万元,利润总额为 403.69 万元,净利润为 750.61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09 月 30 日,蓝黛机械的总资产为 91,031.96 万元,净资产为 15,619.91 万元,负债总额为 75,412.05 万元;2022 年 01-09 月营业收入为 45,407.16 万元,利润总额为 1,063.26 万元,净利润为 1,253.53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本次增资标的其他情况说明

经 2022 年 09 月 27 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决议,为推进“蓝黛科技新能源汽车高精密传动齿轮生产制造项目”落地建设运营,公司在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马鞍山蓝黛机械,该公司成立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08 日,注册资本(出资额)为货币人民币 1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四、增资方式、资金来源及会计处理

1、本次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自筹资金)货币人民币 13,900 万元对子公司马鞍山蓝黛机械进行增资,本资增资完成后,马鞍山蓝黛机械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4,000 万元,马鞍山蓝黛机械的股权结构维持不变,公司仍持有马鞍山蓝黛机械 100%的股权,马鞍山蓝黛机械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本次公司对子公司蓝黛机械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18,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对子公司蓝黛机械享有的 18,000 万元债权。本次增资将增加蓝黛机械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000 万元,增加其资本公积 15,000 万元。本资增资完成后,蓝黛机械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20,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23,000 万元,蓝黛机械的股权结构维持不变,公司仍持有蓝黛机械 100%的股权,蓝黛机械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可以增厚蓝黛机械净资产 18,000 万元。

五、本次增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影响

本次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旨在增强子公司的资金实力和综合竞争力以及优化子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加速公司在新能源汽车传动业务领域的布局,保障全资子公司各项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经营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增资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后,全资子公司在未来开展业务时,可能将面临市场竞争环境、人才储备、经营管理、技术更新及产品升级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及时关注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变化趋势,紧跟市场变化节奏,积极拓展业务,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相应风险,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科技 公告编号:2022-105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随着公司(包括子公司、下同)在境外业务逐步扩大,进口采购、出口销售业务日益频繁,受国际政治关系及经济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国际外汇市场较为波动,汇率和利率起伏不定,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减少汇兑损失,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与日常经营联系紧密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

二、外汇套期保值涉及币种、业务品种及规模、业务期间、投入资金

1、外汇套期保值涉及币种、业务品种及规模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在业务期间内,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等值 6,000 万美元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外